

致 西貢區議會主席  
吳仕福太平紳士

傳真號碼: 2792 9440

要求檢討及優化現時區議會的申報機制、撥款準則及撥款上限

內容：

吾等曾動議「要求深化現時區議會申報機制」至今已有一段日子，但由於現時申請區議會撥款情況愈來愈複雜及申請數量日益增多，與時並進檢討及優化是刻不容緩，可惜 2012 年 6 月 19 日的動議未能通過，更被議員修改為「適當的時候檢討及優化現時區議會的申報機制、撥款準則及撥款上限」，但已過了一年半，因此，再次提出以下改善建議：

1. 部份社區參與活動的撥款(不是與區議會合辦的活動)申請團體的負責人同時是議員身份，身份重疊，有不少申請二十九名區議員中有二十多位需要申報利益，因此，建議就其申請不能在會議期間投票及發言；
2. 建議申報表格與財會議程文件一同發給議員，讓議員可預先填寫、補充、更正及交回秘書處並展示在會議文件上，若在會議上才申報會減低效率；
3. 為使區議會的撥款更有效地運用，故建議讓根據《IR88 條例》註冊的機構申請社區參與活動的撥款(不是與區議會合辦的活動)時繼續維持申請上限為港幣六萬元，其他非根據《IR88 條例》註冊的機構團體則建議上限改為港幣二萬元。

動議：

要求檢討及優化現時區議會的申報機制、撥款準則及撥款上限，並於 2014/15 年度實施。

望 主席能加入 2014 年 1 月 7 日之議程，謹此致謝！



動議人:陳繼偉區議員



和議人:吳雪山區議員

2013 年 12 月 18 日

致 西貢區議會主席  
吳仕福太平紳士

傳真號碼: 2792 9440

有關要求西貢區議會 14/15 財政年度增加  
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撥款安排事宜

內容:

西貢區議會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一直致力提升西貢區內的社會福利服務質素,並積極促進健康城市及安全社區概念於本區的發展。要有效發揮上述職能,「委員會」深信透過與地區團體/機構於區內舉辦恆常、廣泛且多元化的社區活動實為當中的不二之法。

就此,「委員會」轄下特別成立社會服務協調小組,專責統籌委員會與地區團體/機構的合辦活動事宜,並推薦合辦活動。另健康安全城市工作小組亦與區內團體合辦健康安全城市活動,兩小組的活動受眾多達數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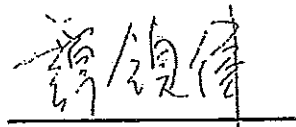
政府多年來都有增加區議會的總撥款,唯獨「委員會」的撥款多年來一直未有過任何增加,即西貢區議會用於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的撥款一直下降,加上近年西貢區的人口增長迅速,將軍澳南正處於落實發展的階段,為確保「委員會」與地區團體/機構的合辦活動能繼續發展,並讓更多區內居民得以受惠於不同範疇的合辦活動項目,我們要求來年批撥予「委員會」的撥款增加,以免影響區內居民的期望。

現特來函表達意見。煩請 大會在討論預留撥款安排時,能同時考慮上述增加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撥款安排事宜意見。

動議:

要求有關要求西貢區議會 14/15 財政年度增加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撥款安排事宜。

望 主席能加入 1 月 7 日之議程,謹此致謝!



動議人:譚頌偉議員



和議人: 陳繼偉區議員

2013 年 12 月 17 日